

桃園市立東興國中學生憂鬱與自我傷害防治工作計畫

壹、依據：

- 一、教育部推動校園學生憂鬱與自我傷害三級預防工作計畫
- 二、桃園市政府辦理推動校園學生憂鬱與自我傷害三級預防工作計畫
- 三、本校輔導工作計畫及「友善校園」學生事務與輔導工作計畫

貳、目的：

- 一、落實校園生命教育工作之推動，培養學生尊重、關懷、愛惜生命的情操。
- 二、建立學生憂鬱與自傷預防機制與危機處理作業流程，期使行政人員、教師及輔導教師均能瞭解在學生憂鬱及自殺(傷)之防治中，所扮演之角色與職責，落實三級預防工作模式。
- 二、藉由多元之方式，使教師具正面、積極之觀念，以樂觀、主動之方式輔導、轉介具有憂鬱傾向之學生，有效預防學生憂鬱自傷事件之發生或嚴重化之可能性。
- 三、有效結合學校及社區醫療資源，建構相關網絡，提供教師、學生、家長因應壓力與危機管理知能，共同推動學生憂鬱與自我傷害防治工作。

參、實施期程：105年8月1日至106年7月31日止

肆、實施對象：本校全體師生及家長

伍、實施要點：

- 一、透過班級經營、課程融入及各種體驗活動，落實生命教育工作之推動。
- 二、建立校園危機應變機制，訂定學生憂鬱與自殺(傷)防治處理機制流程，並定期進行危機處理之演練。
- 三、持續推動需優先關懷學生認輔工作；定期進行高危險群學生之篩選，並落實學生個案管理工作。
- 四、整合校內資源，強化行政、教師與家長之合作機制

陸、行動方案

- 一、初級預防：增進學生心理健康，並能培養出尊重、關懷、愛惜生命的情操。

執行內容	承辦處室
1. 收集並提供生命教育融入課程等教案及教學資源供教師授課參考。	教務處
2. 規劃學生情緒教育及生命教育之融入課程，提升學生情緒管理、抗壓與問題解決能力。	圖書館
3. 推動書香園讀書計畫，透過閱讀，思考生命的意義及尋找生命的典範。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辦理新生始業輔導，協助學生適應校園生活並能善用學校各項資源。 2. 透過班週會、社團或配合節慶主題式之活動，進行各項生命教育議題之討論或體驗。 3. 強化學務會議功能，增進導師對學生生活狀況的瞭解及問題處理之協助。 	學務處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成立校園事件危機處理小組及全校緊急事件處理系統(師生緊急聯繫電話網)。 2. 宣導 24 小時求助專線。 3. 熟悉危機事件發生處理流程及通報規定，定期演練以加強危機處理能力。 	生教組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隨時檢視校園各項設施之安全並進行維護、修繕，避免危險環境的產生。 2. 培訓警衛及工友，加強安全巡邏。 3. 培訓各班總務股長，維護班級硬體安全。 	總務處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舉辦促進心理健康之活動或講座，(如：正向思考、衝突管理、情緒管理、以及壓力與危機管理)。 2. 辦理生命教育電影賞析、閱讀、專題演講等宣導活動。 3. 結合各項社會資源辦理生命教育活動、憂鬱與自殺防治工作。 4. 辦理教師輔導知能研習活動，增進全體教師(含導師及教官等相關人員)對憂鬱與自我傷害之辨識及危機處理知能。 5. 辦理家長之生命教育宣導活動，增進家長對憂鬱與自殺(傷)之認識與處理能力。 6. 進行同儕輔導訓練，加強學生溝通技巧與情緒管理能力。 	輔導室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積極參與有關憂鬱、自我傷害防治之研習活動，以對學生行為有正確的認識。 2. 瞭解學生日常生活當中是否遭遇較大的生活變動。 3. 給予學生支持、關懷與傾聽，掌握班上學生的身心狀態。 4. 培養班級內之歸屬感與凝聚力，營造情緒支持的氣氛。 5. 留意每位同學的出缺席狀況，與家長保持密切聯繫，相互交換學生之日常訊息。 6. 定期與家長訪談，了解學生居家生活狀況與適應情形。 7. 定期要求學生寫週記並留意學生週記或作業所透露的心事及相關線索。 	導師 學務處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積極參與研習活動，充實相關知能。 2. 支持與關懷，傾聽分享學生的情緒經驗。 3. 常與導師、輔導教官、輔導教師保持聯繫，並參與認輔工作。 	任課教師 教務處

二、二級預防：篩選出高危險群，提供心理輔導、資源協助等，落實早期發現早期介入的概念，減少憂鬱自傷發生或嚴重化之可能性。

執行內容	承辦處室
1. 新生篩檢：建立新生入學檔案，加強篩檢高風險家庭；必要時，進行危機處置與輔導。	教務處、訓導處、輔導室
1. 高關懷群篩選：每學期定期進行問卷篩選，篩檢憂鬱傾向及自我傷害高危險學生，建立高關懷群檔案，進行輔導及定期追蹤等相關工作 2. 提升行政人員、教師、學生及家長憂鬱辨識能力，以協助觀察篩檢，並對篩檢出之高危險群提供個別或團體諮商服務。 3. 整合社會資源，妥善利用專業諮詢服務計畫，聘請專業人員（如：臨床心理師、諮商心理師、社工師、精神醫師等）到校服務。	輔導室

三、三級預防：預防自殺未遂者與自殺身亡的周遭朋友或親友模仿自殺。避免事件產生的衝擊擴大，降低事件的負面影響，將危機轉化為轉機。

執行內容	承辦處室
1. 建立自殺未遂與自殺身亡之危機處理與善後處置標準作業流程，含對媒體之說明、對校內相關單位之公開說明與教育輔導(降低自殺模仿效應)、家長聯繫協助及哀傷輔導。 2. 安排相關當事人之後續心理諮商與追蹤輔導或轉介衛政單位協助。 3. 注意其他高關懷群是否受影響，預防再自殺。 4. 通報轉介：依校園安全及災害事件通報作業要點與行政院衛生署函頒「自殺防治通報轉介作業流程」(含「衛生署自殺防治通報轉介流程圖」、「自殺暨高危險群個案通報單」及「自殺個案轉介回復表」)進行通報與轉介。	危機處理小組

柒、預期效益

- 一、透過建立完整之學生憂鬱與自我傷害防治機制之過程，促使師生體認生命之可貴，並能尊重生命、關懷生命與珍愛生命。
- 二、有效抑制校園憂鬱及自我傷害，降低學生憂鬱與自我傷害。
- 三、促進生命教育之課程與教學發展，提供學生生活化之生命教育，營造生命價值之安全校園。

捌、經費：由本校相關經費項下支應。

玖、本計畫提行政會報審議，經輔導工作委員會通過，陳請 校長核定施行。

承辦人

輔導組長彭欣茹

單位主管

輔導室主任葉文華

教務處

教務處主任張祐綸

學務處

學務處主任鄭紹正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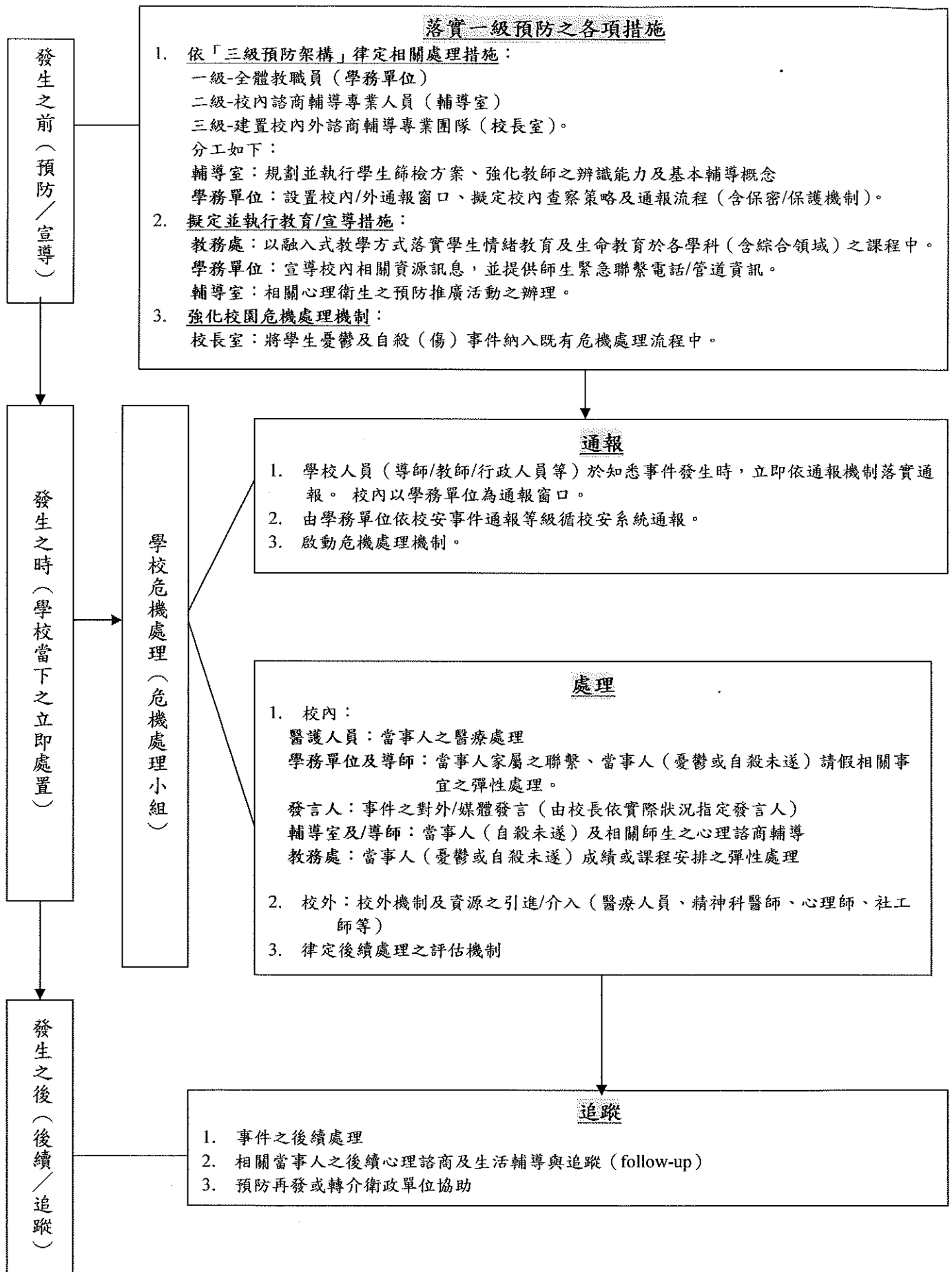
總務處

總務處代理主任劉榆婕

校長

東莒國民中學周素娥校長

桃園市立東興國中學生憂鬱及自殺（傷）防治處理機制流程圖



桃園市立東興國民中學全校性自我傷害三級預防工作計畫

壹、 依據

- 一、依據 98 年 2 月 11 日桃園縣政府衛生局自殺暨高關懷個案通報及服務標準作業程序。
- 二、依據 103 年 8 月 24 日教育部推動校園自我傷害三級預防工作計畫。

貳、 目的

- 一、透過校園執行自我傷害防治工作之過程，讓師生體認生命之可貴，並促使師生建立尊重生命、關懷生命與珍愛生命之價值觀。
- 二、建立學生自我傷害防治機制，以期有效降低學生自我傷害事件之發生。
- 三、確立自殺個案（含：自殺高關懷個案）通報標準作業程序，確保個案能得到適切關懷與轉介服務。

參、 實施方式

- 一、辦理校內生命教育相關議題演講宣導，增進師生心理健康之自覺及重視。
- 二、建立校園自傷防治三級預防機制。
- 三、編定校園危機應變小組，確立通報及處理作業流程。
- 四、加強教師高關懷學生辨識評估專業能力。
- 五、落實學生關懷協助及諮商輔導工作。

肆、 實施對象

- 一、全校教職員工。
- 二、全體學生。

伍、 預期成效

- 一、透過校園執行學生自我傷害防治工作之過程，體認生命之可貴，並促使師生尊重生命、關懷生命與珍愛生命。
- 二、學校建立完整之學生自我傷害防治機制。
- 三、有效抑制校園自我傷害之比率，有效降低學生自我傷害事件之發生。

承辦人

輔導組長彭欣茹

單位主管

輔導室主任葉文華

教務處

教務處主任張祐綸

學務處

學務處主任鄭紹正

總務處

總務處代理主任劉榆婕

校長

東興國民中學校長周素娥